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

戲劇學系碩士班【面試】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11.03.05（星期六）

准考證號碼	時 間	地 點	注意事項		
2170001 2170002 2170003 2170004 2170005 2170006 2170007	報到 08：50-09：00	◎報到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B	1.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，本系備有額溫槍及消毒液，請考生佩戴口罩及配合量測體溫，並繳交「考生健康聲明切結書」。如有發燒（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應主動告知，由試務人員直接引導至隔離試場，並全程戴口罩。 2. 面試考生應同時攜帶「准考證」、「身分證件正本」（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），以便查驗身分；若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，一律不准應考，考生不得異議；並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 3. 應考內容包含自我介紹、臨場反應和研究計畫內容或作品說明與詮釋。面試時可再攜帶個人代表作品及其他有利資料以供參考，本系提供 VCD、DVD 播放器及筆記型電腦一台，如考生攜帶之光碟無法播放，請自行負責。 4. 亦可攜帶個人之筆記型電腦以利播放。 5. <u>請考生務必依照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並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應試。</u> 6. 其餘未盡之規定，悉依招生簡章內容為準。		
	面試 09：00-10：40				
	休息			10：40-10：50	
	2170008 2170009 2170010 2170011 2170012 2170013 2170014			報到 10：40-10：50	◎考試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A
				面試 10：50-12：30	

※戲劇學系聯絡人：劉心韻助教，電話：(02)2272-2181 轉 2581